

证券代码：836619

证券简称：显鸿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4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12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吴葵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、全体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，预计 2025 年度其他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0 万元（大写：叁仟伍佰万元整），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：公司

预计支付餐费、为股东代收代缴税款、关联公司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，总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3500 万元（大写：叁仟伍佰万元整）。在预计额度范围内，办理上述业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邹海燕、杨栋洁、方吉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吴葵生、吴琪琪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，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新增合计总额不超过 2.2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授信种类包含但不限于各类贷款、保函、信用证、承兑汇票、项目融资等。公司申请的上述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融资额，具体授信额度、授信期限、贷款利率等事宜以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合同为准。在办理授信过程中，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担保方式，可以在征得第三方同意的前提下，由包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等在内的第三方为公司办理授信提供无偿担保或反担保（包括但不限于财产抵押等担保方式）。上述用于提供担保或反担保的公司资产范围包括公司土地使用权、房产及知识产权等。由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贷款事宜，有效期为 1 年，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提高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投资收益，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，并确保经营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5 年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、流动性好、安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。

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。

投资额度：2025 年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单笔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,000 万元（含 2,000 万元），最高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（含 1 亿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邹海燕、杨栋洁、方吉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担任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服务过程中，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，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，经公司董事会提议，拟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邹海燕、杨栋洁、方吉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

会，审议上述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6 日